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蔡宜芸

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7522

電子信箱：1001563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4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07003127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(1070031274_Attach01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家圖書館訂購之共用資料庫「空中英語教室－影音典藏學習系統」，提供全國公共圖書館館內使用，請貴校師生上線利用學習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家圖書館107年4月18日國圖發字第1070200111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全民英語能力，國家圖書館承教育部補助，自2012年6月起，採購旨揭資料庫，內容包括每日頻道：大家說英語與空中英語教室，內容每日進行更新，同時逐年採購主題頻道。
- 三、資料庫提供讀者於全國公共圖書館（包括全國24個大型公共圖書館、縣市文化或教育局處及所屬之分館）館內85人同時上線使用。另外提供國家圖書館、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、國立臺灣圖書館會員館外使用。
- 四、為使更多使用者利用本資料庫，請貴校鼓勵學生多加利用進行英語學習。
- 五、檢附空中英語教室影音典藏學習系統簡介及使用說明，敬

1. 教務107/04/24 12:14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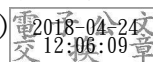
1070002731

有附件

請配合資料庫使用公告周知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高中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



裝



訂



線